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B BUILDERS GROUP LIMITED**

###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15)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本公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隨附初步全年業績公告的資料之相關規定。

#### **刊載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此業績公告可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bbuildersgroup.com](http://www.abbuildersgroup.com))閱覽。

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朝盛**

澳門，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劉朝盛先生、劉秋瑜女士、劉家裕女士、鄭益偉先生及葉建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逸鵬先生、羅宏澤先生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 年度業績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收益	5	262,597	185,201
銷售成本		<u>(199,525)</u>	<u>(135,205)</u>
毛利		63,072	49,996
其他收入	7	3,231	13,945
其他虧損		(113)	(113)
經扣除撥回之減值虧損		(3,003)	2,637
行政開支		(20,563)	(14,990)
上市開支		(12,408)	(10,196)
融資成本		<u>-</u>	<u>(706)</u>
除稅前溢利		30,216	40,573
所得稅開支	8	<u>(5,522)</u>	<u>(4,772)</u>
年內溢利	9	<u><b>24,694</b></u>	<u><b>35,801</b></u>
每股盈利			
— 基本(澳門幣仙)	11	<u><b>4.97</b></u>	<u><b>7.96</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110	45,57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1,416	—
		<u>45,526</u>	<u>45,573</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5,789	32,001
合約資產		29,000	53,987
已質押銀行存款		50,279	65,1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5,229	56,621
		<u>330,297</u>	<u>207,77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16,083	103,616
合約負債		4,566	9,087
應付稅項		13,937	12,858
		<u>134,586</u>	<u>125,561</u>
流動資產淨值		<u>195,711</u>	<u>82,217</u>
資產淨值		<u>241,237</u>	<u>127,79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189	— <sup>#</sup>
儲備		235,048	127,790
權益總額		<u>241,237</u>	<u>127,790</u>

<sup>#</sup> 少於澳門幣1,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為La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載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包括結構工程及裝修工程在內的建築服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下文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的呈列及功能貨幣為澳門幣(「澳門幣」)。

###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集團當時的控股公司SFS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新方盛BVI」)由La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由劉朝盛先生(「劉先生」)全資擁有的有限公司)擁有70%及由WHM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且由黃曉媚女士(「劉太」，劉先生的配偶)全資擁有的有限公司)擁有30%。劉先生及劉太在下文統稱為「控股股東」。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上市」)，本集團旗下實體進行了重組(「重組」)。重組的主要步驟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會計師報告附註2。

重組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完成，自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因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本集團目前旗下公司的業績，乃假設於完成重組時的現行集團架構於截至上述日期止的整個年度或自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起(如屬較短期間)一直存在而編製。

###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及以往年度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發布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修訂本及有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的詮釋」)的會計政策，惟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除外。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是將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追溯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尚未取消確認的工具，且並無將該等規定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取消確認的工具。

下表載列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作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 本集團

	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項下的 原計量類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項下的 新計量類別	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項下的 原賬面值 澳門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項下的 新賬面值 澳門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後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714	20,714
已質押銀行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後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5,169	65,1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後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56,621	56,6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按攤銷後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39,378	39,378

本集團並無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確認後確認額外減值虧損撥備，原因為涉及的金額微不足道。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詮釋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	提前還款特徵及負補償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投入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8號的修訂本	物料的定義 <sup>5</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較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撤銷，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的評估顯示，本集團的租賃安排乃短期租賃或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本集團管理層預計，與本集團現時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比較，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有重大影響。

### 4.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述，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報告期末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交換貨品及服務所得代價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直接可觀察或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疇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疇內的租賃交易以及某種程度上與公允價值相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 5.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為客戶建設裝修工程及結構工程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隨時間確認		
提供裝修工程合約收益	219,013	163,799
提供結構工程合約收益	43,584	21,402
	<u>262,597</u>	<u>185,201</u>

## 6.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以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的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基準識別，以供主要經營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彙集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下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裝修工程；及
- (b) 結構工程。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審閱該等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 分部收益及溢利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澳門幣千元	結構工程 澳門幣千元	總計 澳門幣千元
分部收益－外部	<u>219,013</u>	<u>43,584</u>	<u>262,597</u>
分部業績	<u>45,668</u>	<u>17,404</u>	<u>63,072</u>
行政開支			(20,563)
上市開支			(12,40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u>115</u>
除稅前溢利			<u>30,216</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澳門幣千元	結構工程 澳門幣千元	總計 澳門幣千元
分部收益－外部	<u>163,799</u>	<u>21,402</u>	<u>185,201</u>
分部業績	<u>41,428</u>	<u>8,568</u>	<u>49,996</u>
行政開支			(14,990)
上市開支			(10,19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6,469
融資成本			<u>(706)</u>
除稅前溢利			<u>40,573</u>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333	1,847
廢料銷售收入	-	15
推算利息收入(附註)	-	11,467
其他	<u>898</u>	<u>616</u>
	<u>3,231</u>	<u>13,945</u>

附註：推算利息收入指就應收一家關聯公司及一名本公司董事款項而確認的利息收入。有關結餘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數結清。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澳門所得補充稅－本年度	<u>5,522</u>	<u>4,772</u>

澳門所得補充稅按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澳門幣600,000元)的12%計算。



## 9. 年內溢利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年內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賬：		
確認為開支的合約成本		
裝修工程	173,345	122,371
結構工程	26,180	12,834
	<u>199,525</u>	<u>135,205</u>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下文的董事薪酬)	36,561	42,112
減：資本化至已產生合約成本的員工成本	(25,091)	(32,136)
	<u>11,470</u>	<u>9,976</u>
董事薪酬	4,132	3,829
辦公樓宇及倉庫的經營租賃租金	395	1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17	1,512
	<u>11,470</u>	<u>9,976</u>

## 10.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新方盛建築工程一人有限公司向控股股東宣派股息澳門幣284,326,000元，而該等股息已透過抵銷應收本公司董事劉先生款項結清。

股息率及可享有股息的股份數目並無呈列，因為該等資料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無意義。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二零一八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年內溢利(澳門幣千元)	24,694	35,80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96,438	450,000
每股基本盈利(澳門幣仙)	<u>4.97</u>	<u>7.96</u>

附註：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生效而釐定。

由於在兩個年度內均無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	73,560	18,470
支付予分包商及供應商的墊款	16,933	6,550
遞延發行成本	-	4,384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5,296	2,5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95,789</u>	<u>32,001</u>

###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經扣除保固金後應收已核證工程款項。

本集團一般允許授予客戶7至60天的信用期。下文為於報告期末按已核證工程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1至30天	27,409	15,370
31至60天	30,250	1,510
61至90天	15,901	-
90天以上	-	1,590
	<u>73,560</u>	<u>18,470</u>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作貿易用途的未償還款項及日常經營成本。貿易購買的信用期一般為7至60天。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0,234	15,013
應付保固金	22,953	24,365
應計合約成本	43,340	54,16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556	10,071
	<hr/>	<hr/>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b>116,083</b>	<b>103,616</b>
	<hr/> <hr/>	<hr/> <hr/>

於報告期末按核證期間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1至30天	40,132	15,013
31至60天	35	—
60天以上	67	—
	<hr/>	<hr/>
	<b>40,234</b>	<b>15,013</b>
	<hr/> <hr/>	<hr/> <hr/>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透過全球發售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

我們是一家具規模的建築承包商，在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經營超過20年，專注於提供結構工程（包括下層結構及上層結構工程，例如地基工程、地庫工程、打樁及樁帽工程以及高層樓宇的施工）以及裝修工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了4項結構工程及10項裝修工程項目，並獲授予5項結構工程項目及12項裝修工程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澳門幣357.8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8項正在進行的項目，包括5項結構性工程項目及13項裝修工程項目。

### 展望及前景

展望未來，上市不僅為本集團的發展打開新一頁，亦為本集團提供平台，可進一步加強其財務狀況，並可透過自然增長、選擇性把握收購機會、購置新機器及設備、藉增聘富經驗的人員來加強人力資源，以及支持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提升企業形象，從而掌握商機以鞏固在澳門建築市場的競爭力。

然而，本集團了解到澳門經濟增長暫時放緩，或會影響酒店、娛樂場營運商及物業發展商的擴展、升級及翻新計劃的進度，以致市場上供應的項目數量。此外，澳門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或會受到環球經濟變化的影響。本集團正留意中美兩國貿易戰的情況，以評估遊客的消費情緒及澳門的投資環境會否受到任何不利影響，以致影響到經濟增長及建築行業。

為應付上述不明朗因素，董事會將採取積極而審慎的部署，以維持本集團可持續及健康的財務狀況和鞏固在澳門建築市場的競爭力，而與此同時，將透過（包括但不限於）併購、與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具聲譽的企業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以及具策略性的投標來擴大客戶基礎，藉此尋求任何來自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商機。長遠而言，隨著將來大灣區的發展，董事會深信本集團將可透過上述策略建立優勢，因而對本集團前景保持樂觀。

## 財務回顧

###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建築工程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建築工程類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	澳門幣千元	%
裝修工程	219,013	83.4	163,799	88.4
結構工程	43,584	16.6	21,402	11.6
總計	<u>262,597</u>	<u>100.0</u>	<u>185,201</u>	<u>100.0</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較上年度增加約澳門幣77.4百萬元或41.8%。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i)自二零一七年後期獲批的數項結構工程項目於二零一八年開始帶來更多收益貢獻，因此來自結構工程項目的收益增加約澳門幣22.2百萬元或103.6%；及(ii)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與上年度比較有更多裝修工程項目展開，故來自裝修工程項目的收益增加約澳門幣55.2百萬元或33.7%。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建築工程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建築工程類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澳門幣千元	%	澳門幣千元	%
裝修工程	45,668	20.9	41,428	25.3
結構工程	17,404	39.9	8,568	40.0
總計	<u>63,072</u>	<u>24.0</u>	<u>49,996</u>	<u>27.0</u>

與上年度比較，毛利增加約澳門幣13.1百萬元或26.2%，主要由於結構工程項目及裝修工程項目的收益均有所增長。

結構工程項目的毛利率相對穩定。

裝修工程項目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年約25.3%下跌4.4個百分點至二零一八年約20.9%。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採取競爭性的投標方法以擴大客戶基礎，故二零一八年內新獲批並帶來收益的合約的利潤率較低。

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年約27.0%下跌3.0個百分點至二零一八年約24.0%。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澳門幣13.9百萬元，減少約澳門幣10.7百萬元或76.8%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澳門幣3.2百萬元。其他收入減少，主要歸因於推算利息收入減少約澳門幣11.5百萬元，乃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結算應收關聯公司及一名本公司董事款項後再無有關收入所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推算利息收入僅屬會計收入，並無帶來任何實際現金收入。

## 其他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虧損是指匯兌虧損淨額約澳門幣0.1百萬元。

## 經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減值虧損主要包括欠款人具有財政困難的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約澳門幣2.9百萬元。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金額被視為不可收回，並已作全數撥備。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澳門幣15.0百萬元增加約澳門幣5.6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澳門幣20.6百萬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董事薪酬、折舊及其他行政費用。上述增加主要歸因於(i)專業費用增加約澳門幣2.2百萬元；(ii)市場推廣費用增加約澳門幣1.1百萬元；及(iii)支付予董事及員工的員工成本增加約澳門幣1.5百萬元。

## 上市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上市而分別產生約澳門幣12.4百萬元及約澳門幣10.2百萬元之專業服務費用。

## 融資成本

由於二零一七年底全數償還所有未償還的銀行貸款，融資成本較上年度減少約澳門幣0.7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借款。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澳門幣4.8百萬元，增加約澳門幣0.7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澳門幣5.5百萬元，主要由於經調整毋須課稅的推算利息收入及不可扣稅的上市開支後，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此情況亦令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8%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3%。

## 年內溢利

本集團年內溢利較上年度減少約澳門幣11.1百萬元，主要由於並無出現於二零一七年所錄得的推算利息收入約澳門幣11.5百萬元的影响所致。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撇除推算利息收入及上市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澳門幣34.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澳門幣37.1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述項目合計的影响所致。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二零一八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 企業融資及風險管理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本公司從上市募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00.5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及日常營運資金主要來自其經營所得現金。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連同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澳門幣205.5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澳門幣121.8百萬元。

增幅約澳門幣83.7百萬元主要關連於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61.2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款，而未動用銀行信貸約為澳門幣118.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128.5百萬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約為2.5倍，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7倍。

### 資本結構

除上市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結構自上市日期起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份及儲備。

### 未來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抵押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以下資產已作抵押，以擔保向本集團授出的信貸融資：

	二零一八年 澳門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澳門幣千元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43,557	44,962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279	65,169
總計	<u>93,836</u>	<u>110,131</u>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為澳門幣1.8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無），主要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有關上市的重組外，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的計劃。

## 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各實體按其各自功能貨幣收取大部分收益並產生大部分支出。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原材料採購及自客戶收取的銷售所得款項。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是港元及人民幣。由於大部分交易均以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所面對的外幣匯兌風險不大。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94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名），其中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直接勞工人數分別為38人及155人。僱員人數減少，主要是由於直接勞工數目減少。本集團已實行嚴格成本控制措施，並根據我們的建築工程進度及預期工作量和工程項目的預計竣工日期，來調整直接勞工的數目。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行政人員數目相對穩定。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及花紅等其他僱員福利。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個人表現、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薪金。本集團對薪金及晉升進行年度檢討以吸引及保留僱員。此外，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各種培訓，以促進整體效率、僱員忠誠度及僱員留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澳門幣36.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42.1百萬元）。

##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參與者就其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給予鼓勵及獎勵。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遵守法律和法規

本集團主要在澳門開展業務。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於年內一直遵守澳門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認為風險管理實踐事關重大，並盡最大努力確保盡可能有效率及有效地充分減低經營及財務狀況面臨的風險。

- 建築材料及勞工成本的重大變動可能導致成本超支，這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 項目管理不善或延遲將嚴重影響我們的聲譽，且由於可能產生罰款及／或額外成本，亦會嚴重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
- 我們項目的現金流量可能波動；
- 我們倚賴分包商協助完成項目。分包商表現欠佳或找不到分包商或會對我們的經營、盈利能力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及
- 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主要管理人員以及吸引並挽留技術及管理人員的能力。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上市時，透過全球發售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00.5百萬港元。於扣除上市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1.2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擬按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下表載列建議的用途及利用情況。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下列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實際金額	已動用	未動用
為本集團的建築工程作融資及 加強財務狀況(43%)	26.4	11.6	14.8
就即將展開的建築工程 購置合適的新機器(27%)(附註1)	16.5	–	16.5
潛在合併及收購(10%)	6.1	–	6.1
為本集團業務營運招聘額外員工(10%)	6.1	0.2	5.9
一般營運資金(10%)	6.1	1.6	4.5
總計	<u>61.2</u>	<u>13.4</u>	<u>47.8</u>

#### 附註1

於上市後，本集團仍在物色適合及具成本效益的機器，且尚未獲批大型結構工程項目。預期該等所得款項將自二零一九年起動用。

#### 附註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全球發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本集團的銀行定期存款賬戶內。

### 企業管治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已應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就董事所深知，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無獲悉本公司各董事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任何業務或權益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且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曾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確定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朱逸鵬先生、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及羅宏澤先生。羅宏澤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的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以及提供有關財務報告的意見，並監督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程序。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業績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核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保證聘約，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業績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二零一八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如獲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或前後派付。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在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電器道148號21樓2103B室。

### 享有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

為釐定股東享有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享有末期股息之資格，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在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電器道148號21樓2103B室。